

吉林瀚丰矿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（1）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马力先生、王君彩女士、王守武先生、王彦先生、刘玉强先生、邱玉林先生、单润泽先生、赵美光先生和胡万忠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。换届后董事会无人员变化。

选举孙明文先生和刘洪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，任期三年。换届后监事会无人员变化。

本次会议实际到会股东 8 人（包括委托股东），持有公司股份 139,200,000 股，占股份总数的 100%，会议由赵美光先生主持。

以上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股数 139,200,000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量的 100%，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量的 0.00%，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量的 0.00%。

(2) 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赵美光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。

继续聘任李凯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杜慧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继续聘任胡万忠先生、张波先生、胡彦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杜慧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。

以上人员任期均为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本次会议实际到会董事 9 人（包括委托董事），会议由赵美光先生主持。

以上议案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票数为 9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(3) 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孙明文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本次会议实际到会监事 3 人，会议由孙明文先生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(4) 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李政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三年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票数为 39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该任命除董事长赵美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0,388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57.75%、董事马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,96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5%外，其他人均未持有公司股份。

以上任命人员均未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任命/免职原因

因第一届董事会、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公司重新选举新一届董事会、监事会成员并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上述任免后，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成员人数符合法定要求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上述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未产生任何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吉林瀚丰矿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吉林瀚丰矿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（三）《吉林瀚丰矿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

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瀚丰矿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2月22日